**潍坊市人民医院等级保护测评项目征集公告**

潍坊市人民医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对等级保护测评项目进行市场价格等调查征集，欢迎广大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积极参与。

一、联系人：潍坊市人民医院物资采购办公室

二、联系电话：0536-8192593

三、参考要求详见附件。

四、项目概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公安部《关于推动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体系建设和开展等级测评工作的通知》（公信安〔2010〕303号）等相关要求，对潍坊市人民医院信息系统开展等级保护测评工作，从技术和管理两个方面进行逐一的检查和测试，夯实单位信息系统安全基础，提高信息安全管理水平，消除安全隐患，确保信息网络的安全运行。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需具有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推荐证书”；

（2）供应商应是经国家公安部审核、山东省公安厅批准在山东省公安厅等保办备案的等级保护测评机构。

六、征集方式：供应商将填写无误的附件报名表格（同时提交可编辑电子版一份），连同有效期内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扫描后以邮件附件形式发送到潍坊市人民医院物资采购办公室邮箱wfrmgyszj@163,邮件主题为：项目名称+公司名称。

七、征集时间：2021年11月10日上午9点至11月12日下午3点（休息日除外）。

八、符合要求的供应商，邀请函免费发至预留的邮箱，如未收到，请务必自行电话联系物资采购办公室核实。

**备注：本次征集仅作为等级保护测评项目市场价格****等需求调查，不属于采购公开招标，望各供应商知悉。如有疑问，请拨打联系电话咨询。**

潍坊市人民医院物资采购办公室

 2021年11月10日

**附件：**

**一、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 |
| **系统名称** | **等级** | **等保测评** | **备注** |
|   | 三级 | 定期测评 |  |
|  | 三级 | 定期测评 |  |
|  | 三级 | 定期测评 |  |
|  | 二级 | 定期测评 |  |
|  | 二级 | 定期测评 |  |

**二、技术要求**

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包括安全技术测评和安全管理测评：

安全技术测评：包括物理安全、网络安全、主机系统安全、应用安全和数据安全等五个方面的安全测评；

安全管理测评：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制度、人员安全管理、系统建设管理和系统运维管理等五个方面的安全控制测评。

物理安全

针对物理安全方面的“物理位置选择”、“物理访问控制”、“防盗窃和防破坏”、“防雷击”、“防火”、“防水和防潮”、“防静电”、“温湿度控制”、“电力供应”和“电磁防护”等测评指标，判断出与其相对应的各测评项的测评结果。

网络安全

针对网络安全方面的“结构安全”、“访问控制”、“安全审计”、“边界完整性检查”、“入侵防范”、“恶意代码防范”、“网络设备防护”等测评指标，判断出与其相对应的各测评项的测评结果。

主机安全

针对主机安全方面的“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安全审计”、“剩余信息保护”、“入侵防护”、“恶意代码防护”、“资源控制”等测评指标，判断出与其相对应的各测评项的测评结果。

应用安全

针对应用安全方面的“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安全审计”、“剩余信息保护”、“通信完整性”、“通信保密性”、“抗抵赖”、“软件容错”、“资源控制”等测评指标，判断出与其相对应的各测评项的测评结果。

数据安全及备份恢复

针对数据安全方面的“数据完整性”、“数据保密性”、“备份和恢复”等测评指标，判断出与其相对应的各测评项的测评结果。

安全管理制度

针对安全管理制度方面的“管理制度”、“制定和发布”以及“评审和修订”等测评指标，判断出与其相对应的各测评项的测评结果。

安全管理机构

针对安全管理机构方面的“岗位设置”、“人员配备”、“授权和审批”、“沟通和合作”以及“审核和检查”等测评指标，判断出与其相对应的各测评项的测评结果。

人员安全管理

针对人员安全管理方面的“人员录用”、“人员离岗”、“人员考核”、“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以及“外部人员访问管理”等测评指标，判断出与其相对应的各测评项的测评结果。

系统建设管理

针对系统建设管理方面的“系统定级”、“安全方案设计”、“产品采购和使用”、“自行软件开发”、“外包软件开发”、“工程实施”、“测试验收”、“系统交付”、“系统备案”、“等级测评”以及“安全服务商选择”等测评指标，判断出与其相对应的各测评项的测评结果。

系统运维管理

针对系统运维管理方面的“环境管理”、“资产管理”、“介质管理”、“设备管理”、 “网络安全管理”、“系统安全管理”、“恶意代码防范管理”、“密码管理”、“变更管理”、“备份与恢复管理”、“安全事件处置”以及“应急预案管理”等测评指标，判断出与其相对应的各测评项的测评结果。

**三、用户培训**

以等级保护相关政策法规为指导，以重要信息系统保障为核心，基于等级保护相关岗位技能需求，以等级保护相关标准体系为主线，根据具体岗位工作任务系面向重要信息系统的运营使用人员开展。通过培训熟悉国家信息安全政策、法规和标准，掌握和了解我国重要信息系统的规划设计、建设整改、运行维护的相关要求，具备我国重要信息系统保护对相关人员的基本能力要求。

**四、服务交付物（含电子版）**

(1)《信息系统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2)《安全加固整改建议书》。

**五、质量要求**

（1）服务原则

a.符合性原则：符合国家、公安部等信息安全评估/测评有关规范，指出防范的方针和保护的原则；

b.标准性原则：等级测评及风险分析发现的安全风险及差距的整改、设计与实施应依据行业、国内、国际的相关标准进行；

c.规范性原则：安全服务提供商在项目实施工作中的过程和文档，应具有很好的规范性，可以便于项目的跟踪和控制；

d.可控性原则：安全服务的方法和过程要在双方认可的范围之内，保证对于服务工作的可控性；

e.整体性原则：安全评估/测评及整改建议的范围和内容应当整体全面，包括安全涉及的各个层面，避免由于遗漏造成未来的安全隐患；

f.最小影响原则：测试及扫描工作应尽可能小的影响系统和网络的正常运行，不能对各系统的运行和业务产生显著影响；

g.保密原则：应对服务过程中获得的数据和结果严格保密，未经授权不得泄露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利用此数据进行任何侵害利益的行为，否则有权追究其责任。

（2）服务依据：

《GB/T 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GB/T 22240-2020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

《GB/T 25058-2010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实施指南》

《GB/T 28448-2019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

《GB/T 28449-2018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

《GB/T 36627-2018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试评估技术指南》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号）

（3）售后服务：

中标人应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和项目验收后一年内免费的跟踪服务；对相关人员进行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基础知识培训；对本次测评范围内的问题提供远程技术咨询；对于漏洞的修补、问题的排除给出建议和指导；协助指导完成整改工作，直至消除安全隐患，达到相关要求。

**六、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后30日内进行测评服务并提交成果。

**七、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全款。